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商維庭

電話：(02)2311-7722 #2744

傳真：(02)2331-2958

電子郵件：wtshang@epa.gov.tw

10487

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164號4樓

受文者：海龍三號風電股分有限公司籌備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10700434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「海龍三號離岸風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定稿本，已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籌備處107年6月1日海三籌字第2018011號函。
- 二、本案開發內容倘涉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應予核發許可事項，請另依相關主管機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海龍三號風電股分有限公司籌備處

副本：

署長 李應元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主任秘書決行